

泉州市城市管理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泉城管许可〔2025〕283号

行政许可事项：砍伐或移植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申请人：泉州丰泽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李坛

住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宝洲街146号成洲工业区5号楼6楼

经审查，你单位于2025年9月23日向本机关提出的行政许可申请，符合许可条件，现准予你单位从事该行政许可事项的活动。

从事该许可事项应注意的事项及要求：根据市资规局审批的总平面图、《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报告》，经现场踏勘，确因泉州丰泽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污物出入口及消防应急通道开口需要，同意你单位移植通港西街北侧人行道2株行道树，分别为羊蹄甲1株（胸径30cm）、高山榕1株（胸径65cm）。涉及绿地苗木移植工作由你单位委托专业的绿化单位实施，可利用苗木应移植利用或集中存放指定位置，同时负责半年成活养护。移植工作应严格按规范施工，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

你单位承担，我局将对整个过程进行跟踪监管。

泉州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9 月 23 日